**关于“同济大学大学生国际交流奖助金”项目申请的说明**

为配合学校人才培养国际化战略的实施，进一步开拓我校学生的国际视野，资助品学兼优、特别是来自经济困难家庭的学生参加国际交流项目，根据学校“十二五”德育规划目标及“985工程”三期的国际交流奖助金专项经费使用规划，特设立同济大学大学生国际交流奖助金。即日起启动有关资助项目申报工作。

**一、有关2011年度之后的国际交流奖助金资助项目的申请说明（即在2012年1月至2013年12月申请本奖助金资助项目）**

本项目的申请分为两个时间段：

（一）每年的5月15日至5月31日，学生可申请同济大学大学生国际交流奖助金资助项目。其申报资助的范围原则上应在**该年**的7月1日至该年的12月31日进行的学生出国交流项目。6月初组织奖助金评审委员会会议，进行审核及选拔，评审结果将于6月15日前在学生处网站上公示。

（二）每年的11月15日至11月30日，学生可申请同济大学大学生国际交流奖助金资助项目。其申报资助的范围原则上应在**次年**的1月1日至次年的6月30日进行的学生出国交流项目。12月初组织评审，评审结果将于12月15日前在学生处网站上公示。

**二、有关2011年度国际交流奖助金项目的申请说明**

该年度学生申报资助的范围为在2011年5月1日至2012年6月31日进行的学生出国交流项目：

（一）项目范围是指学生出国（境）交流的**启动时间在**2011年5月1日至2012年6月31日**之间**。学生交流项目**最晚结束时间**应在2013年12月底前。

（二）在申报同济大学大学生国际交流奖助金资助项目时，**已完成**国际及港澳台等项目的学生，需在申请材料中提交纸质和电子版的出国交流总结（主要提供在境外的学术及生活总结、取得的研究成果、对学位论文的帮助等方面）

（三）在申报同济大学大学生国际交流奖助金资助项目时，**未完成**国际及港澳台等项目的同学，需在完成交流项目之后的2周之内提交纸质和电子版的出国交流总结（主要提供在境外的学术及生活总结、取得的研究成果、对学位论文的帮助等方面）

（四）针对以上两种情况的项目申请者，我们将分开进行审核和选拔。

（五）考虑到在2012年1月至2012年6月31日参加国际交流的学生，其申请项目的时间不充足，因此可由院系等相关部门出具允许学生参加交流项目的相关证明并盖章，以代替申请材料中的境外院校邀请函复印件。

**三、审核标准**

1、根据申请学生在校期间学习思想等综合表现和院系提交的审核意见。

2、根据学生的外语水平是否达到参加国际交流项目的标准。

4、学生家庭的经济收入情况。

3、根据申请的境外院校和专业的世界排名（参照该年度的“泰晤士报世界大学排行榜”和“上海交通大学世界大学排行榜”）。

5、申请学生对出国交流项目有了较完善和充足的计划。

**四、其他**

 1、请有意申请者仔细阅读《同济大学大学生国际交流奖助金管理办法》、填写《同济大学大学生国际交流奖助金申请表》（见附件），并按照要求准备申请材料。

 2、**本次申报时间**为即日起至2012年5月31日，。6月初组织奖助金评审委员会会议，进行审核及选拔，评审结果将于6月15日前在学生处网站上公示。欢迎广大学生尤其是经济困难的优秀学生踊跃报名。

 3、有意申请者请在5月31日前将申请材料交至各院系学生工作办公室。

**五、咨询方式**

 1、各位同学可前往各院系学工办咨询奖助金申请情况。

 2、5月31日前请各院系将奖助金申请材料交至行政北楼419室。

 3、如有疑问请致电学生处思政科苏老师，电话：65982756，suejiwensu@sina.com。